****

**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

**项目管理办法**

**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办公室**

**2017年07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3](#_Toc488062916)

[第二章 项目架构及分类 3](#_Toc488062917)

[第三章 项目组织 4](#_Toc488062918)

[第四章 项目管理 7](#_Toc488062919)

[第一节 立项管理 7](#_Toc488062920)

[第二节 过程管理 9](#_Toc488062921)

[第三节 重大装备与平台管理 11](#_Toc488062922)

[第四节 经费管理 12](#_Toc488062923)

[第五节 信息档案管理 13](#_Toc488062924)

[第六节 验收管理 13](#_Toc488062925)

[第七节 成果管理 14](#_Toc488062926)

[第五章 奖惩制度 14](#_Toc488062927)

[第六章 附则 16](#_Toc488062928)

[附件： 17](#_Toc488062929)

[大洋项目总体构架图 17](#_Toc488062930)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管理的国际海域资源调查与开发等项目（以下简称“大洋项目”）的管理，促进国家深海大洋业务体系的构建，保障我国深海大洋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依据国家有关政策制度和国家海洋局相关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大洋项目以满足国家深海大洋战略需求为主要方向，突出项目的科学性和管理的规范性，强化重点区域和领域的责任主体，重视业务平台的支撑作用，加强成果的集中管理。

**第三条** 大洋项目按性质实行分类管理，分类制定相应的管理细则加以落实。

**第四条** 鼓励大洋项目与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自然科学基金等科技计划项目相结合，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共同服务国家的科技创新战略。

# 第二章 项目架构及分类

**第五条** 大洋项目按任务类型分为资源环境类、技术研发类和综合支撑类等三类。

资源环境类任务主要包括国际海底矿产资源、生物基因资源及深海环境的勘探、调查、评价与研究工作，具体包括深海矿产资源评价、深海生物基因资源评价和深海环境研究等三个方向，深海矿产资源评价专业方向下设国际海底合同区资源勘探和国际海底探矿区资源调查二个子方向。

技术研发类任务主要包括深海资源高效可靠勘查技术、深海资源开发与利用技术等研发工作，具体包括深海开发利用技术方向、深海勘探技术方向等二个方向。

综合支撑类任务包括大型基础设施和业务平台的新建、改扩建及日常基本运行等深海基础能力保障，以及深海大洋战略研究、规划编制、国际合作、队伍建设等深海综合能力保障工作。

**第六条** 大洋项目具体设置专业项目和综合支撑项目两类，按任务性质实行分类管理。专业项目和综合支撑项目下设若干课题。专业项目按照专业特点制定专门的管理细则，综合支撑项目除国家已有规定的外，参照专业项目的有关程序进行管理。

大洋项目总体构架图附后。

# 第三章 项目组织

**第七条** 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是大洋项目的组织管理单位。主要职责包括：

（一）组织编制大洋项目总体框架，落实大洋项目经费；

（二）按照相应程序落实各级大洋项目，签订合同或协议；

（三）监督检查各级大洋项目的执行；

（四）管理各级大洋项目研究成果、资料和资产。

**第八条** 大洋项目按任务性质分类组织实施。深海矿产资源评价和深海环境研究方向下的专业项目设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其他专业项目和综合支撑项目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牵头进行管理。

**第九条** 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是专业项目组织落实的责任主体。其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编制专业项目总体设计及相关方案；

（二）负责具体组织协调专业项目及下属课题的实施，定期提交专业项目进展报告，负责专业项目成果集成；

（三）负责协调汇总专业项目及所属课题年度海上工作需求；

（四）落实专业项目实施的配套条件，全力支持和保障专业项目技术组织的工作，保证专业项目组织协调工作正常开展；

（五）协助开展专业项目及课题立项、中期检查、验收、成果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专业项目的档案归档等工作；

（六）对专业项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研究成果及时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并予以有效管理和充分使用。

**第十条** 课题承担单位是课题组织实施的责任主体，对课题任务的实施负责。主要职责包括：

（一）负责课题的具体实施，按要求提交相关课题报告；

（二）落实课题实施的配套条件，保障课题负责人和研究团队的稳定及课题正常开展；

（三）负责课题经费使用和管理；

（四）负责课题的档案归档及技术保密工作；

（五）对课题执行过程中产生的研究成果及时进行知识产权保护。

**第十一条** 大洋业务支撑平台协助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做好专业项目、课题执行过程中某一方面的具体管理工作，纳入大洋日常业务体系进行管理。主要职责包括：

（一）协助组织前期立项阶段论证；

（二）配合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参与课题的管理过程；

（三）协助开展课题的材料归档、成果管理等工作；

（四）其他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交办的事项。

深海生物基因资源评价专业项目设立专门业务牵头单位，结合实验室联盟模式对下属课题进行管理。

**第十二条** 为了加强专业项目及其课题的科学有效执行，设立专业项目的技术组织。

国际海底合同区资源勘探子方向下的专业项目原则上按合同分别设立总地质师（简称总师），总师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合同矿区勘探开发项目总体技术方案的制订；

（二）按照批准的总体技术方案，在专业项目和课题承担单位的支持下，具体负责合同矿区履约相关的技术工作；

（三）负责提出本专业项目海上工作需求建议，负责提出本专业项目新研制技术装备需求建议，负责专业项目成果的集成等；

（四）负责专业项目年度报告、勘探合同区年度报告和阶段性报告的组织编写工作；

（五）负责组织本专业项目内不同领域专家形成总师组，共同落实职责内的技术工作。

国际海底探矿区资源调查子方向和深海环境研究方向下的专业项目设立责任科学家，责任科学家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本专业项目总体技术方案的制订；

（二）按照批准的总体技术方案，在专业项目和课题承担单位的支持下，具体负责专业项目的技术实施。

（三）负责提出本专业项目内海上工作需求建议，负责提出本专业项目新研制技术装备需求建议，负责专业项目成果的统筹集成等；

（四）负责提交专业项目年度报告、阶段性报告、矿区/保护区申请书等项目成果文件；

（五）负责组织本专业项目内不同领域专家形成责任科学家组，共同落实职责内的技术工作。

技术研发类专业项目可根据实际情况建立相应的技术组织。

**第十三条** 专业项目间、专业项目与综合支撑项目间应加强日常业务沟通，确保各项目间进度接口等方面的统筹协调。

**第十四条** 为了确保大洋项目管理的科学决策，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成立资源环境、深海技术等专业技术领域的咨询组织，为大洋项目实施、管理提供咨询意见。技术咨询组织由各研究方向或技术领域权威专家等组成，可按照专业方向进行单独设置，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按程序聘请产生。

# 第四章 项目管理

第一节 立项管理

**第十五条** 大洋项目立项以需求为主导，以创新为动力，以质量为核心，以预算为基础，力求科学、公正。

**第十六条** 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依据规划，组织编制项目总体设计及项目总体框架，制定总体目标、重点任务与主要内容。

**第十七条** 深海矿产资源评价和深海环境研究方向下设的专业项目原则上按照发布指南、专业项目申报、综合评议等程序确定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通过单位推荐、专家遴选的方式确定专业项目的总师或责任科学家。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与项目牵头单位、总师或责任科学家签订合同。

**第十八条** 深海矿产资源评价和深海环境研究方向专业项目下所属课题的立项，原则上按照发布指南、课题申请、申请材料初审、实施方案评审、合同文本审查、签订合同等程序确定课题承担单位。项目总师或责任科学家参与课题立项过程。

深海生物基因资源评价专业项目下所属课题的立项，原则上按照发布指南、课题申请、申请材料初审、实施方案评审、合同文本审查、签订合同等程序确定课题承担单位。

技术研发类课题原则上采取定向委托的方式确定课题承担单位，按照需求论证、实施方案评审、合同文本审查、签订合同等程序进行立项。

**第十九条** 深海基础能力保障综合支撑项目下的新建或改扩建基本投资建设项目按照国家基本投资建设相关程序和要求执行。已入固定资产装备和基础设施的日常管理原则上采用定向委托的方式确定负责单位，明确责权，签订委托管理合同或协议。

其他综合支撑项目下属的课题可直接通过委托协议的方式，按照实施方案评审、合同文本审查等程序进行立项。

**第二十条** 大洋航次在明确航次任务后，采用公开招标（外系统）或定向委托（系统内）的方式确定航次组织实施单位。航次组织实施单位是航次任务的责任主体。

**第二十一条** 大洋项目设立创新性研究课题，利用已有的样品、数据、装备等基础条件，聚焦深海大洋资源环境研究和深海技术研发前沿，按照公开指南发布、综合评审、签订合同等程序立项，支撑深海大洋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第二节 过程管理

**第二十二条**  专业项目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牵头管理。专业项目承担单位协助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对专业项目下属课题进行管理。

**第二十三条**  深海矿产资源评价和深海环境研究方向下的专业项目管理过程中要发挥总师、责任科学家在专业项目及所属课题管理过程中的技术主导作用。

**第二十四条** 资源环境类专业项目和课题一般采用年度报告、阶段报告、中期评估等形式监督专业项目及课题执行情况，保证项目和课题达到预期目标。

其中，国际海底合同区资源勘探子方向下的专业项目，应按照国际海底管理局的要求，准备年度报告、区域放弃方案、五年工作计划等文件初稿，并报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组织审查。

国际海底探矿区资源调查子方向下的专业项目应在矿区申请条件成熟时，按照国际海底管理局的相关技术要求提交矿区申请方案、矿区申请书等技术性文件，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组织审查后，按程序提交矿区申请。

深海环境研究方向下的专业项目应在深海环境保护区设立成熟时，按照相关技术要求提交深海环境保护区选区技术方案等技术性文件，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组织审查后，按程序提出相关申请。

**第二十五条** 技术研发类课题按照需求论证、总体方案设计、详细设计、加工建造、总装联调、水池试验、海上试验的基本研制流程，加强过程关键技术节点的管理控制，以确保技术研发目标的实现。技术研发类课题应明确提出海上试验需求，以便统筹协调安排。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可视情聘请监理协助对课题进行管理。

**第二十六条**  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在专业项目和课题执行中的关键节点，邀请技术专家组织对专业项目和课题执行提出咨询意见，指导专业项目和课题的执行。

**第二十七条** 专业项目及各课题执行实行年度报告制，按照要求向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提交专业项目和课题年度进展报告。

**第二十八条** 专业项目或课题执行过程中，涉及预期目标调整、研究内容变动、合同延期或终止等事项，须按程序由承担单位提出，向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第二十九条** 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和课题承担单位应保证专业项目和课题执行过程中技术组织及主要研究成员的稳定。确需变更的，按如下程序进行：

（一）专业项目、课题负责人工作调动：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课题承担单位应根据有利于顺利实施的原则提出解决方案，若负责人更换，按本条第二款执行。

（二）专业项目、课题负责人遇特殊情况离开专业项目、课题研究半年以内的，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课题承担单位须安排合适人选临时代理专业项目、课题负责人；离岗超过半年的负责人，应提出更换负责人申请，并附更换者简历、学术水平、研究能力的说明等报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三） 合同执行过程中，主要研究人员一般不应更换，如果确需更换，专业项目负责人和课题负责人需将变更情况及时报告。若研究人员更换超过半数，视为无技术力量完成合同，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可终止合同。

**第三十条**  创新性研究课题采用年度报告、结题报告等形式监督课题的执行，确保达到预期的效果。

**第三十一条** 大洋航次作为支撑大洋项目的重要外业平台，可根据实际需要支持不同的海上业务化工作。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专门的航次管理办法，对航次进行统一管理。

第三节 重大装备与平台管理

**第三十二条** 国家投资新建或改扩建的大型装备和基础设施按照国家已有的投资项目管理程序及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已验收并投入业务运行的大型装备和基础设施应在计入固定资产后，纳入大洋日常业务体系进行管理。若采用委托管理方式，应明确双方管理权责，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按年度安排业务经费。

**第三十四条** 大洋业务支撑平台应在明确职能定位的前提下，纳入大洋日常业务体系进行管理。需发生经费的，应明确年度任务和考核目标，并签订合同或协议后，纳入年度业务工作安排。

第四节 经费管理

**第三十五条** 大洋项目经费实行预算管理,项目立项后需按照国家有关经费预算管理要求和相关管理细则编制预算。预算一经批准，必须严格遵照执行。有关管理性费用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六条** 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和课题承担单位应加强对大洋项目经费的监管，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截留、挤占和挪用。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不定期对大洋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第三十七条** 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课题承担单位按年度编报经费决算，并在规定时间内报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决算编制应做到数字真实、帐表一致、计算准确、内容完整、说明清楚。

**第三十八条** 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应按照国家有关项目及经费管理要求，编制大洋项目的年度考核和绩效评估报告，专业项目承担单位和课题承担单位有义务提供相关的支撑材料。

第五节 信息档案管理

**第三十九条** 专业项目及课题所形成的原始资料、实物资料、成果资料等按《大洋资料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办理。

**第四十条** 专业项目或课题中涉及国家秘密的科技成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科学技术保密规定》（1995年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家保密局第20号令）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节 验收管理

**第四十一条** 资源环境类任务验收原则上按照先课题、后专业项目的顺序进行。专业项目下属课题验收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会同专业项目牵头承担单位组织，专业项目验收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组织。

**第四十二条** 技术研发类任务验收原则上包括课题陆地出所（院）检测确认、海上试验现场见证、项目验收等环节。海上试验现场见证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组织，具体成立现场验收专家组进行现场见证。

**第四十三条** 大洋航次结束六个月后，航次组织实施单位应综合航次成果、航次经费决算，形成航次报告提交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审查。

**第四十四条** 大洋项目或课题验收一般采取会议或函审的形式进行，大洋项目及课题统一采取审计方式开展财务验收。验收专家组由专业、财务、管理等领域的7—11名专家组成。验收结论分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三种。

**第四十五条** 因故不能按期完成合同任务的，负责人可以申请延期一次，延期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延期申请报告最晚于原执行期结束前三个月由承担单位报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批准。

第七节 成果管理

**第四十六条** 承担单位大洋资助的专业项目、课题形成论文及专著需标明由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XX专业项目或课题资助。

**第四十七条** 由大洋经费支持的专业项目及课题研究形成的成果、知识产权及成果应用和转让产生的收益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执行。为鼓励成果的转化，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将在预算内适当支持有市场前景的研究成果转化开发。

# 第五章 奖惩制度

**第四十八条** 对于圆满完成专业项目或课题任务，取得良好社会效果的承担单位和承担人，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将在未来任务安排中给予优先考虑。

**第四十九条** 专业项目或课题执行过程中，承担单位出现如下情况的，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可暂缓拨款。按要求限期整改的，可以继续执行合同。

（一）不按时报送年度报告；

（二）未按合同进度组织开展研究工作，擅自变更研究计划；

（三）违反预算及财务管理规定的。

**第五十条** 专业项目或课题执行过程中，经查实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有权终止合同。

（一） 组织管理不力，人员和研究条件无法保证，致使合同内容无法执行的；

（二） 主要技术骨干发生重大变化造成工作不能继续的；

（三） 不按要求上报进展情况，拒绝接受评估检查、监督审计的；

（四）擅自降低合同内容，拒不纠正的；

（五）违反预算及财务管理规定的，拒不整改的。

**第五十一条** 专业项目或课题执行过程中，出现终止合同情况的，课题负责人及课题承担单位五年内不得承担大洋任务。

**第五十二条** 违反预算及财务管理规定，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十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向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举报专业项目及课题立项、执行过程中的徇私舞弊、弄虚作假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当事人继续承担大洋项目的资格。已签订的合同应予废止。

# 第六章 附则

**第五十四条** 本办法相关的专业项目管理细则和航次管理办法等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另行制订。

**第五十五条**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是中国五矿多金属结核合同区资源勘探专业项目的牵头承担单位，具体可参照本办法及相关管理细则执行。

**第五十六条** 本办法由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负责解释。自本办法发布之日起实行，原《中国大洋协会项目管理办法》自行失效。

附件：

大洋项目总体构架图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类型及方向** | | | **具体项目设置** | **主要内容和方向** |
| **资源环境类** | **深海矿产资源评价方向** | 子方向：国际海底合同区资源勘探 | **专业项目1：**中国大洋协会多金属结核合同区资源勘探 | 资源调查与评价、环境基线调查、选冶技术及技术经济评价、年度报告等其他勘探合同义务 |
| **专业项目2：**中国大洋协会富钴结壳合同区资源勘探 | 资源调查与评价、环境基线调查、选冶技术及技术经济评价、年度报告等其他义务的履行 |
| **专业项目3：**中国大洋协会多金属硫化物合同区资源勘探 | 资源调查与评价、环境基线调查、选冶技术及技术经济评价、年度报告等其他义务的履行 |
| **专业项目4：**中国五矿多金属结核合同区资源勘探 | 资源调查与评价、环境基线调查、选冶技术及技术经济评价、年度报告等其他勘探合同义务 |
| 子方向：国际海底探矿区资源调查 | **专业项目5：**多金属结核资源勘查 | |
| **专业项目6：**多金属硫化物资源勘查 | |
| **专业项目7：**全球资源远景区勘查 | 全球深海矿产资源潜力综合评价 |
| **专业项目8：**稀土资源勘查 | 中印度洋、太平洋、大西洋海盆远景区稀土资源勘查 |
| **深海生物基因资源评价方向** | | **专业项目9：**深海生物基因资源评价 | 深海生物基因资源采探与潜力评价 |
| **深海环境研究方向** | | **专业项目10：**环非洲洋中脊热液生态系统监测保护 | |
| **专业项目11：**西太海山群生态系统监测与保护 | |
| **专业项目12：**西太“双十字”生态环境监测保护 | |
| **专业项目13：**印度洋90度海岭生态环境监测保护 | |
| **技术研发类** | **深海开发利用技术方向** | | **专业项目14：**深海资源开发利用技术研发 | 多金属结核采矿试验工程、富钴结壳和多金属硫化物规模化取样装置研发 |
| **深海勘探技术方向** | | **专业项目15：**深海资源高效可靠勘探技术研发 | 高效可靠勘探技术、高效探矿与生物环境普查技术 |
| **综合支撑类** | | | **综合支撑项目1：**深海基础能力保障 | 大洋新船建设 |
| 深海装备建造与购置 |
| 深海大洋业务支撑平台改扩建 |
| 现有大洋调查船队保障 |
| “三龙”装备运行与保障 |
| 深海大洋业务支撑平台日常运行 |
| **综合支撑项目2：**深海综合能力保障 | 创新性研究课题 |
| 国际海域战略研究与规划制订 |
| 全球深海治理工作（国际合作） |
| “蛟龙探海”工程论证 |
| 深海大洋宣传与信息化管理 |
| 深海大洋人才队伍建设 |